

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7月25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与会全体职工代表经充分讨论和认真审议，选举奚文红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奚文红女士（简历详见附件）将与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附件：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奚文红女士，198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现任本公司行政部部长，监事会主席，苏州紫新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奚文红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